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为其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东黄金”）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国际”）于2024年度为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金额为350,000.00万元。近日，山金国际为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盛蔚”）提供担保金额为36,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山金国际对其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79,079.00万元，占山金国际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6.84%，占山东黄金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2.39%。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被担保人海南盛蔚资产负债率大于70%，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及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银泰黄金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山金国际于2024年3月22日、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

的议案》。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山金国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担保总金额为 350,000.00 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 70% 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 300,000.00 万元。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山金国际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如单笔担保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担保终止时止，具体的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在担保额度有效期内，担保总金额可循环使用，但山金国际在任一时点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不超过 350,000.00 万元。上述担保额度可在山金国际的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银泰黄金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1），以及山金国际于 2024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银泰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山金国际新增一笔对其子公司的担保，该担保金额在上述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报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保证合同金额（万元）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其他股东是否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情况
山金国际	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锡林郭勒盟分行	40,000.00	3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否
合计			40,000.00	36,000.00			

三、本次担保后担保额度情况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变动金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金额
------	---------	-----------	-----------	----------	-----------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一、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被担保方					
青海大柴旦矿业有限公司	90%	10,000.00	7,900.00		7,900.00
内蒙古玉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76.67%	20,000.00			
银泰盛鸿新加坡有限公司	96.60%	20,000.00			
二、资产负债率大于 70%的被担保方					
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100%	180,000.00		36,000.00	36,000.00
上海盛鸿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60%	100,000.00	28,679.00		28,679.00
宁波永盛融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6.60%	20,000.00	6,500.00		6,500.00
合计		350,000.00	43,079.00	36,000.00	79,079.00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江东新区兴洋大道 181 号 205 室-11093

法定代表人：郭斌

注册资本：5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山金国际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其他业务联系：海南盛蔚为上海盛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金国际持有上海盛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二) 被担保人股权结构

上海盛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海南盛蔚 100% 股权。

(三) 被担保人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海南盛蔚资产总额为 45,452.4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17.83 万元、银行贷款总额为 0.0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为 12,817.83 万元、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涉及的总额为 0.00 万元、净资产为 32,634.63 万元。

海南盛蔚公司 2023 年 12 月 14 日注册成立，无以前年度财务数据。

海南盛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海南盛蔚贸易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林郭勒盟分行

保证人：山金国际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保证人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担保金额：4.00 亿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3 年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或贵金属租借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山金国际对其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 79,079.00 万元，占山金国际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6.84%，占山东黄金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2.39%；山金国际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占山金国际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占山东黄金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山金国际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